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呂郁原
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2828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C76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  
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特字第1001422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（1002716440\_100D2042205.DOC、  
1002716440\_100D2042206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100學年度「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-課程與教學輔導組-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」辦理「性別平等教育影展暨課程與教學分區研討會」，請貴校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00年10月6日婚所字第100000981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討會場次：

(一)北一區：100年12月16日(星期五)，09：00 - 16：00，地點在臺北市長安國中4樓會議室。

(二)北二區：100年11月25日(星期五)，09：00 - 15：30，地點在新竹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一樓第三研習室。

三、參與人員：

(一)本市國中小性平議題輔導團全團參與(若遇室礙，至少薦派2人參加)。

(二)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-學習領域/議題輔導團成員。

(三)本市國民中小學教育實務工作者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0年10月30日(星期日)前至全國教師

電子收文



在職進修網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完成線上報名，並將報名表回傳給教育部性平輔導群秦靜雯助理

(email：gender.edu@gmail.com)，以利會前安排。

五、如有未竟事宜，請與該輔導群秦靜雯助理聯繫(電話：  
：(04)7232105轉2238；e-mail：gender.edu@gmail.com.tw)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高中暨國民中小學含鶯歌高職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(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(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竹圍國民中學(藝文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(綜合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(語文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(英語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(數學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(社會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(自然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(健體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(資訊輔導團)、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(人權輔導團)、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(生活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(資訊輔導團)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(人權輔導團)、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民小學(環教輔導團)、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民小學(健體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(藝文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(綜合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三重區重陽國民小學(閩南語輔導團)、新北市深坑區深坑國民小學(客語輔導團)、新北市八里區八里國民小學(原住民輔導團)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和國民小學(語文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(英語輔導團)、新北市中和區自強國民小學(數學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(社會領域輔導團)、新北市新店區雙峰國民小學(自然領域輔導團)

100/10/19  
1:49:44

裝

訂

線

